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起仲裁的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仲裁受理及财产保全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4日，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浙江华坤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年7月8日披露《关于终止收购浙江华坤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终止收购浙江华坤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坤道威”）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收购”），公司管理层屡次与交易对方开展协商交易订金退回相关工作，但并未达成一致。公司遂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提交仲裁申请，同时进行财产保全准备工作。

2019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DS20191786号购买资产协议争议案仲裁通知》（（2019）中国贸仲京字第167761号）。贸仲已受理公司与被申请人湖州衍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宁波亚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总有梦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宁波保税区总有梦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孟与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南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宪坤、裘方圆（以下简称“原交易对手方”）之间因收购浙江华坤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纠纷一案。取得仲裁通知后，公司管理层开展财产保全申请。

2019年11月21日，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作出受理保全申请的通知（（2019）浙0106财保71号），做出概括性保全裁定：冻结原交易对手方持有的华坤道威4,050万元股权份额，占华坤道威总股本81.00%，详情公示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二、 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一）仲裁当事人

1、申请人：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各被申请人：湖州衍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宁波亚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总有梦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宁波保税区总有梦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孟与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南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宪坤、裘方圆

（二）仲裁起因

2017年12月26日，公司停牌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华坤道威股权事项；2018年1月19日，公司与华坤道威及其实际控制人孟宪坤先生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2018年6月22日，公司与各被申请人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18年8月24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收购申请材料，中国证监会向公司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181289号）；2019年7月8日，公司披露终止收购华坤道威的公告。

公司已依据与华坤道威及其实际控制人孟宪坤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向孟宪坤支付了本次交易订金人民币6,000万元。在公司终止收购华坤道威后，公司依据与各被申请人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约定，积极督促各被申请人履行订金返还事宜，但经多次催告，各被申请人至今未返还上述订金，公司遂提起本案仲裁。

三、 仲裁裁决情况

本案已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目前尚未完成仲裁庭组庭工作。

四、 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 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仲裁事项尚在受理阶段，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目

前尚难以判断，公司将就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采取法律手段，最大限度维护好上市公司权益。

六、 备查文件

1、《DS20191786 号购买资产协议争议案仲裁通知》（（2019）中国贸仲京字第 167761 号）。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